

睡在你的
回忆里

Sleeping in Your Memory

周宏翔
著

睡在你的
回忆里

睡在你的
回忆里

Sleeping in Your Memory

周宏翔 著

图书在版编目（C I P）数据

睡在你的回忆里 / 周宏翔著. -- 南京 :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8.7

ISBN 978-7-5594-2116-6

I. ①睡… II. ①周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8)第104376号

书 名 睡在你的回忆里
作 者 周宏翔
策 划 出 品 惊池文化
出 品 人 王肃超 李 格
责 任 编 辑 姚 丽
责 任 监 制 刘 巍 江伟明
出 版 发 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出 版 社 地 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, 邮编: 210009
出 版 社 网 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印 刷 三河市金泰源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 880毫米×1230毫米 1/32
字 数 200千字
印 张 9.25
版 次 2018年7月第1版 2018年7月第1次印刷
标 准 书 号 ISBN 978-7-5594-2116-6
定 价 42.00元

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制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

爱情最初的模样

其实对于爱情最初的模样，我也不甚了解。很多年前，别人问我，你知道爱情是什么吗？我说不知道，因为我没有经历过，其实那时候是撒谎，自己悄悄地喜欢班上成绩非常好的一个女孩子，但是这种喜欢就局限在遥遥观望的状态上。那种青涩的暗恋，其实是一种很美好的状态。

每一个校园里都应该有桀骜英俊的男生，也有可爱善感的女生，而处于之间的，也有那些默默喜欢着这两类却永远把感情埋在心里的人。常常谈不上如何喜欢，为何喜欢，喜欢哪里，但是就不自觉地将对方放在了心底。

我写过很多故事，欢喜的或者悲情的，总归有各式各样的人生，也不单单局限在校园，但每次和别人提起自己写的小说，问及关于什么，我说成长，他们就说是言情小说。我不置可否，只是笑着不说话，其实我没有写过多么言情的故事，因为情爱在我心中仅仅只是生

活的一部分。我更喜欢那些小细节，关于男生和女生之间的对话，不管他们是不是情侣，或者只是很要好的朋友，男生和女生之间总有些让人听起来温暖的对话，好像是在岁月里慢慢膨胀的压缩饼干，多年之后，回味起那些点滴的片段就会觉得声势浩大。

写作的这些日子来，我尽可能将自己的文字变得多元化，来来去去，写着不同的人生，但大部分的主角都是经历花海之后看见三千无垠的沙漠，荒凉无比的结局，让我觉得这一辈子好像总是走向黑暗的末端。以前的我一直觉得，爱情或许是一个单调乏味的话题，无非是男男女女，你爱我，我爱她，她又爱着别人，但我在大学校园度过的这两年里，看着身边的人恋爱又分开，总觉得爱情好像和闹剧别无两样。后来听寝室的兄弟说，其实一直觉得即使两个相爱的人，走在一起，什么话也不说，哪怕不牵手，也会觉得甜蜜，听着他说的时候，我突然很想哭，明明是朴实简单的一句话，却好像勾起了我很多年前对爱情的看法。

于是我决定写这本《人生海海》，写一本真正关于爱情的故事，或者说，更像是一段岁月的童话。

书名来自五月天的歌名，后来索性章节名也大部分都用了五月天的歌。

很多年前，我不开心的时候就在博客上发牢骚，有很多朋友在下面留言劝解，而我记忆非常深刻的是，某人说，如果不开心，就去听五月天的歌，总会让你忘记一些烦恼的。这些年来，我一直听着五月天的歌，一听就听了五六年。围墙问我为什么五月天红了这么多年还在红，我说，因为他们的歌总是给人带来勇气和力量，你不觉得吗？

很多个夜里，我骑着单车从教学楼回寝室的路上，总是看见那些

亲密的恋人牵着手在校园路上漫步，拥抱，亲吻，我觉得世界还是很美好的，那种纯纯流动的感情，在我眼中，就像是毫无瑕疵的璞玉。其实在这个大千世界里，并没有谁刻意包容万事万物的不完美，而乐观地活着，但是我却希望自己能有这样一种生活态度来引导自己，所以，我给自己的男主角取了一个“海阔”的名字，也是因为他的胸怀能够容纳百川，与其说我赋予了他生命，还不如说他给予了我勇气。

我喜欢靳海阔，因为他让我看到了我笔下不一般的人生，让我知道其实我并不是一个厌世逃避的人。所以，这本书应该还是算温情治愈的故事吧。

如果你想知道爱情最初的模样，我想翻开这本书或许能够告诉你些许的答案。

无尽的感动和爱，最初才是最美的。

周宏翔

目 录

自序 爱情最初的模样 / I

· · · · ·

楔子 / 001

第一章 遇见 / 011

第二章 超人 / 033

第三章 突然好想你 / 055

第四章 暗恋也很快乐 / 081

第五章 咸鱼 / 101

第六章 温柔 / 125

第七章 笑忘歌 / 149

第八章 让我照顾你 / 181

第九章 恒星的恒心 / 215

第十章 天使 / 239

尾声 / 269

· · · · ·

番外 礼物 / 273

2018年再版后记 / 283

楔 子

音乐会刚刚结束，人潮涌动的街头灯火阑珊，抬头望去，天色模糊一片。

张祥森将车从车库开出来的时候，白茫茫如绒毛一般的雪花落在车窗上。会场里还回荡着当晚最受欢迎的曲子——《You've Got to Hide Your Love Away》，当晚整场音乐会复原了披头士很多经典曲目，而这首无疑是最为成功的。在现场，张祥森突然想起了什么事情，明明是那么苦涩的歌词，却在此刻让他在头脑里闪现了一抹笑容。

他把车停在了会场边上，程晨漾着笑容，试图伸手捧起雪花，“真是个神奇的夜晚……”张祥森没有应答，只是下车帮自己的妻子打开了车门。然而纵眼望去，这样的天气在墨尔本并不平常。

程晨一手抱着刚满一岁的孩子，侧身坐进副驾驶的位置，用手轻轻地点了点孩子的鼻子，她侧头望向张祥森，“还要去吃夜宵吗？”

张祥森踩动离合器，“想吃点什么？”

程晨右手的食指放在下巴上，思考了片刻，“呃，最近楼下不远的地方开了一家新店，要不要去试试？”

张祥森微微点头，“小宝贝睡了吗？”

程晨笑着说：“睡了，好在后半场的音乐都是轻缓的，睡得很香。”

程晨这些年都没变，依旧带着少女时期甜馨的笑容和少许的任性，语气中还有一丝撒娇的意味。

张祥森的车开得很慢，这是他往常的习惯，自从孩子出生之后，他更注意开车时候的安全问题。遥遥望去的路上，零星的灯光好像瞌睡人的眼。“呃，刚才离场回放的那首歌，还记得吗？”程晨扬眉，将目光从孩子挪到张祥森脸上，“哪首？”他扳动方向盘，拐进了临家附近的小道，“不记得了吗？那算了。”

张祥森是突然想起那一抹笑容的，好像冬天里顷刻融化冰雪的阳光。刚才那首歌是披头士乐队较为有名的一首音乐，翻译过来是“你得藏起你的爱”。他不知道自己的思绪飞到哪里去了，突然一个猛刹车，险些撞到了过路的黑猫。

程晨抱着孩子，额头差点撞在车玻璃上，皱眉问：“怎么这么不小心啊？这可不像你！”程晨护着孩子，责怪自己的丈夫，“心事重重的，是不是发生了什么事啊？”张祥森摇摇头，“我看，别吃了，送孩子回家睡觉吧。”

程晨的脸上失去了刚才的愉悦，也没有对此作任何回答，倒是张祥森当作她默认，径直将车开往了回家的那条路。自从结束这场音乐会后，张祥森的眼皮就时不时地跳动，诚然不是什么好兆头。程晨

从后座取下外套，顺势为孩子盖上，“一开始就说不吃好了啊，真是的……”张祥森浅浅一笑，试图护着妻子的肩，但程晨快步向前，生着闷气。

张祥森把车停好后，慢慢走到楼梯口前，城市的夜空黯淡无光。和程晨在墨尔本的这四年里，安静而平和，有时候，他甚至怀疑这样安逸的日子是不是一个梦。程晨是一个好妻子，虽然在很多事情上闹着小脾气，但是依旧可以把家务与工作处理得头头是道。

此时的街道好像响起了那首《You've Got to Hide Your Love Away》，当然，张祥森知道这是幻觉，静谧的大街上什么声音也没有。四年过去了，那张脸依旧清晰地闯入他的脑海里，接踵而至的，就是那一抹像阳光一样透明的笑容。

妻子抱着孩子沿着公寓的楼梯往上走，而他迟迟不愿走上去。或许人长大后就是这样，因为一点点事情牵扯起许许多多的记忆。艾宾洛斯曾经揭示过遗忘这回事，先快后慢，到达饱和，就成为一条直线。

而预兆这回事情，比遗忘来得更猝不及防。

一周之后，张祥森下班回家，按照惯例在楼下的甜品屋买两盒牛奶及一盒蛋挞。孩子闭着眼睛在摇篮里面安睡，阳台上飘着前几天洗干净的衬衫，程晨还在公司工作，冰箱上留了备忘的纸条。保姆应该刚走不久，因为地板的水渍还没有完全风干。

电话是在这个时候打来的，好像算好了时间，不早不晚。

张祥森一直以为会是程晨的电话，或者是快递员的电话，即便不是，也是公司打过来的，然而接起电话的瞬间却让张祥森有些出乎意料。

“喂……”

“是小森吗？”母亲的语气中带着些许的不确定，这样的越洋电话确实来得不多。

“妈？是我……”一时间还没有习惯过来，或许是长时间没有听到乡音，“怎么了？”

电话那头的声音很小，或许是距离太远了，勉强听见电话那头微弱的声音，“是这样的，前几天一直有墓园的电话打过来，说是找你的，好像说迁墓的事情。”

张祥森的胸口一紧，“迁墓？”心中隐约知道发生了什么，“对方有留电话吗？”

母亲窸窸窣窣地从附近找来电话，“有的，你记一下，不过是怎么一回事呢？”

张祥森没有回答，快速记下了号码，“没事，有空再和你说吧。”

挂断电话后，张祥森抖了抖烟盒，抽出一支烟，这些年，一直瞒着程晨，戒烟的事情对于男人来说，还是太奢侈了。吸烟的次数是明显减少了，但凡工作压力大或者遇上烦心事的时候，还是会抽一支。张祥森看着纸条上的电话号码，拨了回去。

“你好，柴佳山公墓，请问有什么事情吗？”

“是这样的，我想问下，是不是因为道路改建，墓地需要迁移？”

“对，请问你是哪位亡者的家属？”

“A区11-6，靳海阔。”

程晨坐晚班车回家的时候，几个喝醉的黑佬正坐在后排唱歌。接

到张祥森电话的时候，她刚刚处理完最后一批文件，时间已过晚上八点，张祥森说：“回来有事和你商量。”语气匆忙，程晨还没来得及问，丈夫已经挂了电话。

有时候，她受不了丈夫的脾气，总是冷漠得像墨尔本附近高山上的冰雪，从第一次遇见他到现在，从来没有变过。不过程晨能感受到他对自己的爱，他也爱这个家，考虑到这一点，程晨的抱怨又会减少几分。婚姻和爱情不一样，这是她在上学时就经常听到的话，要说到底之间差了多少，程晨觉得差的大概是年少时内心的那种悸动，不再有新鲜感，墨守成规，波澜不惊……程晨突然想起一个人，慢慢露出了微笑，她想，要是那个人现在出现在自己身边，看着已为人妇的她，会说些什么呢？

墨尔本的冬天并不冷，夜晚也有十摄氏度以上，那夜的雪纯属一场意外，却来得让人倾心。

程晨突然想起那一夜张祥森奇怪的神色，与今夜商量的事情多半有关系。

回家之前，程晨去了同事Lucky的家，Lucky是当地人，这个名字是他的绰号，前些日子，他帮小宝贝画了一张油画，程晨顺便去取了。其实去他家也是希望能够因为他而幸运，心中躁动不安，看着孩子可爱的画像，又稍稍平和一点。

在墨尔本的这些年，程晨忘记了很多事情，或者说，是生活太过安稳幸福，让自己很多记忆都封锁了起来。她很享受现在的日子，虽然两夫妻拌嘴也是常有的事情，但就像刚才说的，没有大风大浪的波澜不惊，也只是少了年少时期的一点悸动而已。

这样，就很好。

张祥森在厨房为程晨热好了菜，程晨一回家就抱起孩子亲了一口。放下孩子进入厨房，从身后抱住张祥森，“帅哥，在做饭吗？好香啊……”张祥森依旧淡淡一笑，“行了，先吃饭，吃完了和你商量个事儿。”

程晨坐在饭桌前，看着丈夫为自己热的菜，心里漾起暖暖的温馨。“孩子喂过东西了吗？”

“当然，我又不是继父，总不会虐待孩子吧。”

“哈哈，看你紧张的样子，好可爱……”程晨笑起来的时候，脸上有两个酒窝。

“你看你，都当妈的人了，还一天像孩子一样。”

“法律规定不能吗？”程晨夹了一块肉咬在嘴里，“说吧，什么事情啊？”

“我可能要回国一段时间。”

程晨突然停下了吞咽的动作，“是爸妈有什么事吗？”焦急的眼神看得张祥森浑身不自在，“不是，爸妈好着呢，是有别的事。”

“那是什么呢，这么突然，都没和我商量。”

“我不是在和你商量吗？”张祥森尽量保持平和的语气。

程晨放下筷子，“那如果我不同意呢？”

“那我也要回国一趟。”

“你这是叫商量吗？！”

当然有些事情是没有办法解释清楚的，在程晨扔下“你今天就得和我说清楚”这句话之后，张祥森只是站在阳台上，看着暮色四合，没有开口解释一句。

他当然清楚，这些年过去了，她在自己面前永远还是那副坏脾气。多年前，在校园里，她也是穿着驼绒大衣，闪烁着美丽灵动的眸子，像小女孩一样撇着嘴生气，但是那时候的张祥森就和现在一样，什么话也没有说，留下一抹背影匆匆离去，剩下生闷气的程晨自己。

好一会儿，还是程晨先妥协了，她不看张祥森，低头看着宝宝说：“那我带着宝宝和你一起回去。”程晨咬着嘴唇，“总之，你不能丢下我们。”

“我又不是不回来了。”

“我不管，明天我就去向老板请假，如果不批，我就辞职。”

张祥森瞪着眼睛看着程晨，“你疯了？”他有些气急败坏，实在想不到程晨会说出这样的话来。程晨放下孩子，“那到底是怎么了？你分明就是有事情瞒着我。”

“我的一个朋友去世了，我得回去看看。”

“谁？”

“你不认识。”

程晨狐疑地看着张祥森，“我不认识？”

“我心情很不好，真的，我们今天不讨论这个好吗？我的一个高中同学，出了车祸，说走就走了。我真的很难过，也不想和你吵什么。”程晨看着张祥森一本正经的神色，突然有些内疚，“你又抽烟了？”张祥森注意到烟头还在茶几下面，点了点头，程晨知道，只有在他心烦的时候才会抽，有好几次都偷偷看到，程晨长长舒了一口气，伸手去够张祥森的手，试图终止这场无谓的争吵，“那你，早点回来。”

“嗯。”张祥森点了点头。

尽管如此，翌日的清晨，程晨还是早早起身帮张祥森收拾行李。张祥森微微睁开双眼，看见妻子取下柜子里的衣服，一件一件叠好放进箱子里。

两个人都很久没有远行了，所以程晨尽可能地考虑周全，四下寻找看有没有遗忘的物件。

“毛巾，牙刷，衣服……”张祥森从背后抱住了她，她却试着挣脱开来，“行了，别弄，让我想想还有什么没带……”她仔细清点着行李里的东西，“对了，护照，最重要的东西差点忘记了。”张祥森笑着说，“呃，在抽屉里，我去拿吧。”程晨却先他一步，拉开了抽屉，起手拿起护照的时候，突然有什么东西从里面掉了出来，程晨弯下腰拾起那张类似银行卡的卡片。

张祥森缓缓地走进房间来，“怎么了？”

程晨下意识地收起手上的卡片，“没什么，好啦，东西准备得差不多了，我送你出门吧。”

通向机场的车上，程晨想起口袋里那张卡片，边缘剪得光滑而精致，上面是用彩笔写的字，虽然因为长久的放置已经有些褪色，但是程晨清楚地知道上面写的什么。记忆这东西，有些部分总是因为时间的沉淀而越加明显，张祥森的目光没有扭向自己，程晨的手却微微颤动着。

“祥森，你回去的时候……”

“怎么了？”

“没什么，我说你回去的时候，帮我问候下爸妈，顺便去看看我爸妈。”

“嗯，肯定的。”

“还有……”

“说吧。”

“照顾好自己。”

张祥森上飞机前，用带着胡须的脸蹭了蹭小宝贝，“记得想爸爸。”孩子瞪着水灵灵的大眼睛看着自己的父亲。程晨站在安检口外，看着丈夫离开，突然间想起多年前，另一个人也是这样离开的。

而此时，心中却突然漾起一抹阳光般的微笑，也是那个时候，这个笑容支撑着自己走过了最难忘的日子，她看着手上那张卡片，“给程晨的心意卡”，然后突然难过起来。

“我的生日礼物呢？”

“呃，这个，给你。”

“这是什么啊？”

“给程晨的专属礼物。”

多年后的现在，她依旧记得二十岁生日的夜晚，那个少年把这张精致的卡片放到自己的手上。

“这是什么东西啊？”

少年摸着脑袋，然后笑着说：“这张卡片可以许三个愿望，只要我能做到的，你都可以许，但是只有三次……”

程晨看着上面幼稚又可爱的字体，“这么少啊？！那我第一个愿望，就是再要一张这个卡！”

少年说：“太贪心的话，三个愿望都会落空的！”

很久以前，当大家都还那么年轻的时候，从来没有想过以后的事情，婚姻也好，事业也好，好像都太过遥远了，但是短短的四年过去了，在离开大学之后的这些日子里，程晨从来没有一刻这么想念过一个人，看着丈夫的身影消失在安检口的那瞬间，她突然开口，刚才想说的话，都说了出来，但是，他不会听到了。

“如果可以，你能去找找靳海阔吗？我想知道他现在怎么样……”

程晨坐在回家的巴士上，看着飞机划过蔚蓝的天空，孩子安静地睡着了。

是在这个时刻，阳光穿过层层叠叠的云层落在地面上，看到这些，程晨突然有些难以自禁的悲伤，六月十二日，墨尔本，晴。